

证券代码：002869

证券简称：金溢科技

公告编号：2017-038

深圳市金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异议声明。

所有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的总股本 117,8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金溢科技	股票代码	00286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郑映虹	冯卓琛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科苑路清华信息港研发楼 A 栋 12 层	深圳市南山区科苑路清华信息港研发楼 A 栋 12 层	
电话	0755-26624127	0755-26624127	
电子信箱	ir@genvict.com	ir@genvict.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33,452,218.45	334,340,237.49	-0.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6,331,388.23	54,367,860.25	3.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4,415,623.61	50,157,752.70	8.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4,980,863.52	-220,068,663.92	43.2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0	0.62	-3.2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0	0.62	-3.2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55%	15.03%	-4.4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301,533,790.40	836,656,139.06	55.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11,004,211.50	426,672,023.27	136.95%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3,06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敏行电子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03%	23,600,000	23,600,000			
罗瑞发	境内自然人	11.21%	13,200,000	13,200,000			
刘咏平	境内自然人	8.15%	9,600,000	9,600,000	质押	2,770,000	
杨成	境内自然人	6.79%	8,000,000	8,000,000			
王明宽	境内自然人	5.09%	6,000,000	6,000,000	质押	3,000,000	
深圳至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0%	5,650,624	5,650,624			
李娜	境内自然人	4.75%	5,600,000	5,600,000			
甘云龙	境内自然人	2.72%	3,200,000	3,200,000	质押	700,000	
蔡福春	境内自然人	1.75%	2,066,200	2,066,200			
深圳致璞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9%	1,635,080	1,635,08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		股东罗瑞发为股东深圳市敏行电子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法定代表人，持有深圳市敏行					

说明	电子有限公司 94%的股份；股东王明宽与李娜系夫妻关系；股东罗瑞发、刘咏平、杨成、王明宽、李娜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无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一) 2017年上半年行业与市场总结

2017年上半年，中国经济总体呈现“稳中向好”的态势，经济结构持续优化，消费增长、服务业占比加大和新动能成为拉动经济增长的三大主力。

在高速公路ETC领域，截至2017年4月，我国高速公路ETC用户数量突破5000万，相较2014年5月全国联网启动之时的1000万，短短3年时间翻了两番多。用户数的“井喷式”增长，为ETC技术应用深化和服务水平提升创造了前所未有的机遇，也为ETC从高速公路拓展到城市停车、道路拥堵收费等领域奠定坚实基础。目前，ETC密钥国产化升级正在推进中，营运货车ETC应用处于试点阶段，而由路网中心主推的“营改增”和发票电子化已正式发布执行，这些都是有助于行业发展的利好。但随着各主要厂商纷纷进入资本市场，传统ETC领域的价格竞争在2017年上半年更趋激烈，同时交通部门正在研究高速公路使用移动支付缴费的问题，车辆识别与收费方式出现“解耦合”的趋势，因此，新形态产品研发与新业务领域开拓将成为竞争主题。

在高速公路多义性路径识别方面，市场存在RFID和视频两种解决方案。基于RFID技术的路径识别产品已在广东、浙江、四川等省份开展应用，其识别成功率远高于视频方案，因此受到其他省份的广泛关注。

在城市智慧停车领域，采取社区资源置换、免费设备推广的互联网停车模式遇到瓶颈，行业呼唤更为创新的资源整合模

式和价值创造模式。城市路边停车受政府统一监管，因此运作程序较复杂，推进周期较长。

汽车电子标识方面，无锡、深圳的专项试点建设继续推进，京津冀地区示范应用有望开展，目前相应的标准规范正在制定中，另有个别城市将汽车电子标识纳入到“平安城市”、“智慧城市”等大型项目建设之中进行试点。

（二）2017年下半年行业与市场展望

展望2017年下半年的高速公路智慧交通建设，经济发达的东部地区由于高速公路密度较大，将以信息化升级为主，西部地区是“一带一路”建设的重点区域，因此高速公路建设仍然有着巨大的发展空间。由于智能交通建设方主要为各级交通管理部门，项目建设多采用招投标方式进行，一般上半年制定计划、进行项目需求调研和设计，下半年开工建设，相应地，智能交通厂商的业务具有较强的季节性，收入、利润主要产生于下半年。

预期下半年高速公路ETC用户群体将持续扩大，增值服务的多样化将改善ETC用户体验，ETC应用将拓展到加油站和服务区。另一方面，交通运输部路网监测与应急处置中心在“全国ETC联网运营分析会议”上部署了通行费“营改增”的工作任务，要求各省份于2018年完成收费系统改造，同时出台的《货车ETC设计及试验工作方案》也确定了2017年7月开始的一系列试点、升级改造和成果推广工作计划，因此，ETC设备升级改造、货车ETC试点推广，ETC和运输新业态的融合发展，以及ETC车辆运行信息价值的深度挖掘等很可能在下半年为产业发展带来新一波高潮。但与此同时，ETC厂商之间的价格竞争压力也在持续。随着“互联网+交通”商业模式竞相出现，车联网和车后服务产业发展迅速。通过开发ETC+智能硬件，结合银行、ETC运营商、车企、车联网企业和电信运营商，共同打造ETC+车生活平台，将是传统ETC实现新业绩增长的另一个突破口。

交通运输部路网监测与应急处置中心在“全国ETC联网运营分析会议”上部署了通行费“营改增”的工作任务，要求各省份于2018年完成收费系统改造。由于“营改增”是以精确路段账务清分为基础的，预计这项政策有助于促进高速公路多义性路径识别系统的应用。

在城市智慧停车方面，“无非不集”是停车发展趋势，新技术的应用可能对现有市场格局产生冲击，因此，ETC停车除了政策层面的支持外，在资源整合和商业模式上的创新更为重要，需要从城市交通综合治理的高度进行定位和设计。

汽车电子标识业务的发展，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国家标准发布的时间，随着京津冀试点在下半年进入实施，标准的发布时间有望加快。

（三）2017年上半年经营情况总结

在市场与销售方面，成功维护现有市场格局并一定程度提升了市场占有率，同时ETC新型产品在多地得到推广。此外，公司率先将中国ETC技术推广至东南亚、南美等国际市场，并在部分区域成功中标和实施。在智慧停车业务领域，重点实施了北大医院、清华大学、北京西站等大型标志性工程项目。路内停车业务则完成深圳第二轮试点的相关工作，经检测，技术指标达到最优，目前正同步在多个城市落实合作项目。在V2X方面，公司与多家高校科研院所、汽车企业达成合作意向或签署项目协议，以具体项目运作和贯彻TS16949体系新版标准为契机，全力构建汽车电子前装化的研发与制造能力。

在研发方面，上半年共新申请发明专利18项，大力度优化了软硬件平台，在制度、流程、人员、方法、设备和场地等多方面加强软件测试能力，充实测试团队。公司新聘任首席技术官、信号专家、人工智能专家等高端技术人才，并成功获批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在生产管理方面，上半年客户准时交付率超过99.6%，通过工艺创新和自动化改造，以及持续推进体制改善和异常半减活动，使得人均OBU产量同比显著增长，库存周转天数和制造费用同比显著下降。为实现前装战略，公司成立专项小组，结合试点项目，从设计、测试、质检、工程工艺、SCM、人才等多个环节构建汽车产品制造体系。同时，结合两化融合项目的开发，不断提升工厂智能化程度。

在质量管理方面，ETC射频综合测试系统通过了客户技术验收，软件测试能力得到重点加强。

在客户服务方面，完成了技术支持和客户服务管理模式的重新设计，完善订单、生产、供货、安装、售后和维修等一系列流程，加强客户服务数据管理，实现从生产到售后的全过程可追溯，提升了产品问题处理效率，客户服务满意度达到预设目标。

为适应新时期的业务发展需要，公司着重加强了员工培训力度，上半年人均培训时数达9.79小时/人，同时还开展了任职资格管理体系的专项建设工作，以及新一轮组织变革与流程再造工作，持续优化绩效管理及激励机制。

（四）2017年下半年经营计划

2017年下半年，公司贯彻“择高处立，往深处扎，向宽处行”的路线，占据智慧交通产业的技术制高点，提升ETC的客户体验，努力把应用做宽、把场景打通。在公司上市后，将重点构建资本运作能力，为企业进入快速发展轨道做好机制和人

才储备，同时大力加强研发端与业务端的投入，开展多领域多渠道的广泛合作，以创新思维开拓业绩增长空间和扩大收益。

在高速公路ETC业务领域，秉持大客户战略理念，继续大力度推进现有业务和推进重点产品上市，提升市场份额，巩固龙头地位。同时，借助“营改增”等政策东风，积极参与5.8GHz路径识别系统、5.8G自由流系统、货车ETC的试点项目，进而开展全国性项目的推进工作。此外，通过与银行、ETC运营商、车企、车联网企业等合作，积极推广ETC+智能硬件，打造ETC+综合运营服务平台，并通过参与编制前装车载单元国家标准来推动ETC前装化进程。另一方面，为了更好地推动中国ETC走出国门，迈向国际市场，公司计划构建国际ETC商业模式，组建国际化团队和开发国际化通道。

在城市智慧停车领域，将继续构建完整的产品体系和服务体系，聚焦一、二线城市扩展合作渠道，研究构建ETC停车场活力生态圈模型，进一步扩大ETC停车的影响力。路内停车项目将以城市级合作为主，建立示范工程，同步实施从设备销售、系统建设到合作运营的多种商业模式落地。

汽车电子标识业务现阶段仍以产品优化为核心，为客户提供整体解决方案，继续参与无锡、深圳、云南等多省市的汽车电子标识示范性项目。

而在V2X方面，将继续重点布局美国、新加坡、澳洲、欧洲和中国区域的技术和项目合作，一方面建立海外交通和汽车合作样板工程，不断优化商业模式，另一方面则通过实现向国内车企的试用供货或正式供货，大力度构建前装汽车电子的研发和制造能力，实现质的飞跃。

在组织能力提升方面，一是要加强集团战略市场职能，建立数据决策体系；二是继续加大研发平台建设和前瞻性技术研究，打造以人工智能为核心的新一代产品平台，并通过推进IPD（新产品开发）流程建设和实施新版PLM（产品生命周期管理）系统来提升研发效率；三是在供应链构建柔性生产体制，通过自动化改造进一步提升产能和生产效率，通过SCM（供应链管理）系统建设来实现物流、信息流快速传递，提升库存周转；四是进一步优化业务管理机制和流程体系，抓紧实现团队素质提升和战略性人才布局，完成任职资格体系的建设和应用工作。

随着公司上市募投资金到位，下半年要推动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① 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a. 变更的原因

财政部于2017年5月10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对《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进行了修订。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

b. 变更日期

根据前述规定，公司于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

c. 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2006年2月15日财政部印发的《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准则的通知》（财会[2006]3号）中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

d. 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财政部制定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号）。

②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a. 财务报表列报

根据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的要求，公司将修改财务报表列报，与日常活动有关且与收益有关的政府补助，从利润表“营业外收入”项目调整为利润表“其他收益”项目列报，该变更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影响。

b. 除上述事项外，其他由于新准则的实施而进行的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产生影响，也无需进行追

溯调整。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